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：

1、为了拓展公司产业链，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鞍重股份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。（最终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。

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获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本次拟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公司注册名称：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
2. 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3. 公司地址：江西
4. 注册资本：伍仟万元人民币
5. 法定代表人：何凯
6. 出资方式：现金出资
7. 股东出资额及比例：公司拟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% ；
8. 经营范围：（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

以上公司信息均以工商机关最终核定内容为准。

三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有利于公司精细化管理，拓展公司产业链，利于企业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

1、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，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的规定，根据投资事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宏观环境、行业政策、市场周期变化等方面的风险因素，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9日